

辽宁轨道交通职业学院简介

辽宁轨道交通职业学院是一所全日制高职院校，始建于1950年，坐落于东北政治经济文化中心——沈阳市。学校以服务轨道交通业为特色，以服务装备制造业为主体，坚持学历教育、职业培训与应用性技术服务并重发展。2025年，学校入选“中国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建设单位。学校是省内唯一通过ISO21001教育组织管理体系认证的高职院校，获评“兴辽卓越”院校A档单位、全国学校急救教育试点学校，入选中部和东北地区高职院校人才培养卓越50强。

学校现有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主校区、皇姑校区和中德园校区，占地面积35万平方米，校舍建筑面积16.13万平方米。教职工333人中，高级职称以上85人，博士硕士学历学位260人，各类省市级人才称号获得者33人。教师团队包括全国职业教育轨道交通行业名师、省优秀教师、教学名师及企业技术骨干等。学校设有11个教学单位，开设39个专业，在校生6112人。

学校以立德树人为根本，秉承“立德、树人、修业、创新”的校训，形成了“团结、务实”的校风、“乐教、爱生、勤勉、求精”的教风、“自律、诚信、肯干、明礼”的学风。办学以来学校先后荣获全国教育系统先进集体、高等职业院校体育工作“一校一品”示范基地、世界职教院校联盟卓越奖“绿色学校”铜奖；辽宁省职业教育先进集体、环境友好

学校、节水型高校等荣誉称号。

学校建成国家“双师型”教师培训基地、全国铁路机车培训基地、国家级虚拟仿真实训基地，加入教育部支持建设的首个国家轨道交通装备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全国工业机器人产教融合共同体、全国工业互联网产教融合共同体。是教育部第三批现代学徒制试点单位，省内唯一且全国首批铁路机车车辆驾驶人员资格理论考试计算机考点。

学校牵头组建辽宁省汽车产业链产教融合共同体、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高端装备制造市域产教联合体。获轨道交通技能人才培养国家标准化试点，牵头制定省级“双师型”教师认定标准、地方行业标准 6 项、辽宁省专业能力标准 14 个。牵头制定辽宁省混合所有制办学改革方案，与产业园区及头部企业共建汽车工程生产性实训基地、装备制造产业学院等 2 个混合所试点。与岫岩满族自治县共建乡村振兴学院。

学校是辽宁省特色高水平高职学校和专业建设计划（2025-2029 年）建设单位和“兴辽卓越”项目建设院校。目前，拥有国家级现场工程师专项培养计划 1 项、现代学徒制试点专业 2 个，省级高水平专业群 2 个、“兴辽卓越”高职专业群 6 个、开放型区域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2 个、“兴辽未来工匠”培育基地 1 个、虚拟仿真实训项目 2 个、现场工程师专项培养计划 2 项、五星级专业 10 个、卓越专业 2 个、现代学徒制示范专业 8 个、数字化升级改造示范专业 2 个、书证融通示范专业 1 个、职业教育精品在线开放课程 11 门。与国铁沈阳局、沈阳地铁等企业深度合作，建立了校外实习

实训基地 141 个,学校实训环境与企业生产环境零距离对接,实现了“地方离不开”。

学校响应服务“一带一路”倡议,为肯尼亚蒙内铁路项目培训司机和高级副司机,成为国内第一所将中国内燃机车司机标准推广到非洲在营铁路的高职院校;为老中铁路有限公司老挝籍员工开展 3 批次职业技能培训;为塞尔维亚铁路运营公司提供职业技能培训,同塞尔维亚中车长客轨道装备有限公司共建成海外培训站点;同老挝巴巴萨技术学院、沈阳远大智能工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共建省级“墨子工坊”海外产业学院。教随产出,实现了“国际可交流”。

面向未来,学校将紧扣“新双高”建设目标,快速提升内涵建设,努力建成办学能力高水平、产教融合高质量的高水平高等职业院校,为早日跻身职教本科行列而团结奋进、砥砺前行,共同谱写学校发展新篇章。

辽宁轨道交通职业学院

2026 年 1 月

领导班子和党委委员分工

张生芳同志：辽宁轨道交通职业学院党委书记。主持学校党委全面工作，分管技术与职业教育研究所（发展规划办、双高办）。

联系单位：机车车辆学院。

徐雅娜同志：辽宁轨道交通职业学院校长。主持学校行政全面工作，分管纪检监察审计处（审计工作），教育教学质量监控中心。

联系单位：工务电务学院。

贾德民同志：辽宁轨道交通职业学院党委副书记。分管党政办公室、党委组织部、党委宣传部（党委统战部）、人事处（党委教师工作部）、后勤处（新校区建设办公室）、保卫处、党校、团委、对外交流合作中心、教师发展中心（项目管理办公室）、信息中心。

协管技术与职业教育研究所（发展规划办）。

联系单位：机械工程学院（装备制造产业产教融合实训基地），智能制造学院。

李兵同志：辽宁轨道交通职业学院党委委员、副校长。分管教务处、财务处、培训处、工会（包含离退休工作）、马克思主义学院、体卫艺部、创新创业学院、课程思政建设中心、铁路职工继续教育学院（辽宁轨道交通职业学院铁路职工培训基地、辽宁轨道交通职业学院铁路特色职业培训学院）。

协管技术与职业教育研究所（双高办）、教育教学质量监控中心。

联系单位：交通运输学院。

刘国军同志：辽宁轨道交通职业学院党委委员、副校长。分管招生与学生管理处（党委学生工作部）、武装部、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国有资产与实验室安全管理中心、科研处（沈阳经济技术开发区职教集团职工培训基地）、科技实训中心（沈阳铁力发实业公司、沈阳瑞尔威机电设备厂）、辽宁轨道交通职业学院中德（沈阳）高端装备制造产业园职工培训基地（汽车工程产业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联系单位：高新技术学院。

王宏丽同志：辽宁轨道交通职业学院党委委员、纪委书记。主持纪委工作，分管纪检监察审计处（纪检监察工作）。

联系单位：轨道装备学院。

王序同志：辽宁轨道交通职业学院党委委员、正处级调研员。负责巡察、信访、关工委、校友等工作，分管校友会办公室。

周志敏同志：辽宁轨道交通职业学院党委委员。负责党委宣传部（党委统战部）工作。

协管马克思主义学院、课程思政建设中心。

中共辽宁轨道交通职业学院委员会

2025年8月1日